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黃季葳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
1823)

電子信箱：

allys32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旅商字第1090213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0D000036\_110D200003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小企業處辦理110年度「推動中小企業城鄉創生轉型輔導計畫」自110年1月1日起至同年2月20日止受理申請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企業或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9年12月23日中企輔字第109020122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詳細辦理情形請逕洽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官網(<https://moeasmea.gov.tw>)及SBTR計畫網站(<https://sbtr.org.tw>)

正本：宜蘭縣工業會、宜蘭縣商業會

副本：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府工商旅遊處



